**深圳市第三人民医院光缆代维代建服务项目公示**

**一、项目名称**

深圳市第三人民医院光缆代维代建服务项目

**二、采购方式：公开招标（最低价中标法）**

**三、项目需求和内容**

深圳市第三人民医院光缆代维代建服务项目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1、应急院区与院内核心机房互联2\*24芯光缆代建代维、国研中心与院内核心机房24芯光缆代建代维（包括光缆代建服务、通信管道新建或租赁服务、线路日常代维、抢修服务等内容）。

3、电话支持服务：7天\*24小时的热线电话及在线支持，定期线路巡查。

4、售后服务：提供现场故障排除服务，直接、快速地为用户排除故障、解决问题，平均故障修复时间4小时。

5、现场响应服务：对于通过电话和远程服务无法解决的问题，需及时派遣驻点团队的工程师到用户现场服务。如果遇到重大技术问题，需及时组织有关技术专家进行会诊，及时解决用户问题。

6、具体地点：

深圳市龙岗区布澜路29号深圳市第三人民医院

四、项目费用预算：4000元/月（人民币）

五、其他条件

1.时间要求：项目服务期两个月，并提供二年免费售后服务（具体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）。

2.人员要求：指派具有相应能力的从业人员为本单位提供光缆维护租用服务，服务态度好，工作认真负责。

3.验收要求：年度服务必须保证光缆正常使用，能及时处理光缆故障提供优质服务。

七、供应商的资格要求

1.应答供应商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、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、有能力为本项目服务的、并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机构；

2.本项目不接受分包、转包及联合体应答。

八、公示时间和报名方式

即日起至2023年5月X日。

材料清单如下：

1、营业执照、相关经营资质、证书；

2、近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、违纪行为（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信用公示报告）；

3、法人授权委托书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；

4、项目服务方案。

5.报价清单（格式自拟）。

以上材料需加盖单位公章并按顺序打印装订后，装入密封文件袋，并在文件袋外注明：

（1）应标的项目名称；

（2）应标的单位名称；

（3）联系人的姓名及联系方式。